

贺兰县第七小学文件

关于贺兰县第七小学 2023 年秋季开学 推门听课活动的安排

全体教师：

课堂是实施素质教育的主阵地，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主抓手，是教学常规管理的关键环节。为切实加强课堂教学过程管理，打造真实、朴实、扎实、高效的常态课堂，不断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，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校范围内开展“推门听课”活动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3 年 8 月 28 日——9 月 15 日

二、工作小组及成员分工

推门听课活动以校长为组长，教导处组织，由行政组、中层班子人员、教研组、学科组组成的八个学科听课小组进行过程管理，成员安排如下：

组 长：马 丽

副 组 长：张建荣 马进萍 卜 强

成 员：俞 军 朱 林 周丽娟 田启启 陈 梅

孙 孔 陈 璐 乔一鑫 孙晓妹
语 文 组：马进萍 周丽娟 孙 静 刘丹丹
各年级学科负责人
数 学 组：张建荣 王建忠 陈 梅 田启启 黄 喆
俞丽玲 各年级学科负责人
英 语 组：张建荣 孙 孔 苏点点
体 育 组：俞 军 孙晓妹 魏盘龙
音 乐 组：马 丽 陈 璐
美 术 组：朱 林 乔一鑫
科 学 组：卜 强 罗玲玲
思 政 组：侯晨昭 杨银环
劳动、信息组： 张建荣 卜 强 田启启

三、听课的形式与要求

1. 学校建立“一听二查三问四记录”的听课评价制度。采取分散听课和集中推门听课、一听：听课堂教学；二查：查教师备课、查学生作业本；三问：问授课教师教学设计、问学生掌握情况和意见、问学生作业情况；四记录：记录授课教师和听课班级有关的必要的信息；记录课堂教学的主要内容；记录过程中教师展现出的亮点和存在的问题。

2. 课前不提前通知授课教师，各小组根据学校课程表确定“推门听课”具体时间、班级和教师随堂听课。

3. 授课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听课，也不得为听课随意调换内容，改变教学进度。听课组教师检查备课和作业时，授课教师应积极予以配合。

4. 听课组成员于9月19日前将听课记录交到教导处，听课组学科负责人小结本组听课情况，由教导处进行总结。

四、听课的评价

1. 评价时间：推门听课小组成员对每次听课做到听后即评。

2. 评价内容：要突出对课堂教学有效性的评议，还可以对教师教学中的教学设计、教学语言、课堂管理、习题设计、结构安排、知识密度及板书、教态等方面逐一进行评价。

3. 评价形式：听课人员要在授课教师教案上签字并签署意见；及时向授课教师反馈听课评价，对教学能力强、教学态度好的教师给予表扬，对教学亮点和教学特色充分肯定，对课堂教学中值得商榷的问题积极地提出来进行探讨，对教学中出现的问题诚恳地提出改进办法或建议。

4. 上课不合格的教师，听课组将继续跟踪听课。

